

埭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 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 费
		小 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费	
60	40	10	0	10	10

二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埭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60 万元，与 2023 年预算持平。其中：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预算为 4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1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(一)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预算 40 万元,与 2023 年预算持平，原因主要是：厉行节约，从严控制因公出国(境)费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(境)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;主要是用于出国出境考察等外事活动，积极响应国家“一带一路”倡议，加大与海外市场和境外企业的交流合作，推动境外企业与埭桥区在经贸、教育、农产品、林业等方面务实合作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104

号)、《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527号)等相关规定。

(二)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10 万元，与 2023 年预算持平。其中:公务用车运行费 10 万元，与 2023 年预算持平，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，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费;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与 2023 年预算持平，原因主要是 2024 年埇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计划。

(三)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0 万元，与 2023 年预算持平，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，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公务人员出席会议、考察调研、执行任务、检查指导等国内公务活动接待开支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宿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2066号)、《宿州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》(财行〔2018〕1096号)等相关规定。